

关于 2016 年省级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和 2014 年度项目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院（系、部）：

我校自 2012 年启动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（以下简称大创项目），四年来共获得省级以上项目 78 项（国家级 23 项、55 省级项），有力推动了我校创新教育工作的开展。实施大创项目是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重要途径，是培养大学生创新意识和能力的有效手段，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务实举措。

根据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16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陕教高办〔2016〕13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校决定开展 2016 年度省级大创项目申报和 2014 年度项目结题工作。现将文件全文转发（附件 1），请各单位务必认真学习，精心组织，确保此项工作的顺利进行。

申报要求：请申报 2016 年大创项目的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，认真填写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，一式二份），以学生所在院（系）为单位进行汇总，并由院系填写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，一式三份）。

结题要求：申请 2014 年度大创项目结题的学生需提交结题报告（一式二份），以及相关支撑材料，如论文、设计、专利等，由学生所在院（系）组织进行结题验收。

请各院（系）将申报材料（附件 2、3）和结题材料收集汇总后，于 **2016 年 4 月 18 日**前（过期不再受理）统一将纸质材料报送至教务处实习科，同时发送电子版至 **1062147497@qq.com**。

联系人：冯惠民

电 话：029-86177426

附件 1：关于做好 2016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附件 2：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表

附件 3：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

